2023年度专业技术职称申报个人对照评审条件自评表

**所在部门：××××（单位名称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 | **性别** |  | **现职称** |  |
| **申报职称系列** |  | **申报任职资格** |  |
| **一、具体对照申报系列评审文件名称及文号**示例：参照《云南省群众文化专业技术职称评价标准条件（试行）》（云人社发[2022]46号）第三章第八条（四）“2.具备硕士学位、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，聘任馆员满 5年。”本人2011年1月获得大学本科学历xx专业，2013年3月取得群文馆员资格，2014年3月聘任在群文馆员岗位上至今有7年，履现职期间年度考核均为合格及以上，符合参评条件。**二、评审条件中须同时具备条件**示例：参照《云南省群众文化专业技术职称评价标准条件（试行）》（云人社发[2022]46号）第四章第十三条(一)“基础条件要求”本人履职以来先后参加了①云南省“彩云奖”比赛、②红河州“白鹇奖”文艺汇演、③中国文联中国电影家协会文化文艺小分队“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”走进云南省红河州演出、④云南移动4K高清电视杯广场舞大赛、⑤“第五届第六届第七届中国蒙自过桥米线节”文艺展演…⑥⑦⑧…等活动。上述活动均由我撰写方案、担任执行导演、撰写串联词、组织联络协调等，其中在③⑤⑦⑧项活动中担任主持人。符合参评条件。本人履职期间对11个乡镇和23个社区文艺骨干、驻蒙部队、机关、学校、厂矿、企事业单位进行文艺辅导超过XXX次，符合参评条件。（详见表格材料）**三、列举履现职期间，业绩成果符合条件（写明达到的具体条目、条款的具体情况）**示例：参照参照《云南省群众文化专业技术职称评价标准条件（试行）》（云人社发[2022]46号）第四章第十三条“（二）1.参与创作、表演、组织策划、辅导、推广或保护 (均指主要参与人)的群众文艺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作品 (节目、项目)，在省级行业主管部门组织或认可的文艺赛事活动中获得二等奖1项以上或三等奖2项以上。”本人履职期间编创的作品《XX》于2017年5月参加全国民族歌舞交流大赛获中国文化部颁发的一等奖；编创的《XX》2018年6月参加第十七届中国文化艺术交流大赛获中国文化部颁发的二等奖；2019年3月参演《XX》获云南省文化和旅游厅颁发的一等奖并入围2019年云南省“彩云奖”决赛……符合参评条件。参照《云南省群众文化专业技术职称评价标准条件（试行）》（云人社发[2022]46号）第四章第十三条“（三）2. 在公开发行的核心期刊上独撰发表学术成果1篇以上。”本人履职期间撰写群文论文1篇刊登于《XXX》（国家级刊物），3篇刊登于《XXX》（省级刊物）……符合参评条件。**本人共达到评审条件中业绩成果 条 本人签字 （按手印）** |

说明：各单位专业技术职称申报人员，须对照本人所申报系列中的评审条件，明确列举出自己达到评审条件中的具体文号、条款以及共达到条款的数量。